

港大倘放生「捐款門」黑手只會令百年校譽毀於一旦

卓 偉

有傳媒昨日透露，有關陳文敏、戴耀廷的違規捐款調查最快在兩周內完成，並呈交港大校務委員會審閱。據悉有關報告只是調查捐款程序上是否合規，並非要追究涉案人士的責任云云。如果消息屬實，說明港大的調查有意放生陳文敏、戴耀廷，將一宗嚴重違規捐款事件淡化成所謂規程問題輕輕放下。「捐款門」並非只屬港大內部事務，更關係本港大學的廉潔和聲譽，港大管理層豈能對事件不了了之？調查「捐款門」目的是要釐清事件成因，追究責任，以儆效尤。如果整個調查只是圍着規程問題打轉，違規捐款、收款的教職員不必承擔任何責任，這只能說明港大管理層仍然在偏袒陳文敏、戴耀廷，意圖借一份報告愚弄大眾。倘若真如此，試問如何服眾？如何令人相信港大管理層有革故鼎新的決心？最終只會令港大百年校譽毀於一旦，港大管理層理應三思。

「佔中」發起人戴耀廷去年上半年向香港大學提供145萬港元的指定用途「匿名」捐款，其中80萬元捐給鍾庭耀的港大民意研究計劃，作為「佔中公投」經費；35萬元捐給人文學院，用作聘請公民憲制及管治支部執委向梓齋協助「佔中公投」；30萬元捐給法律學院，用作政改的研討會費用，而時任法律學院院長的陳文敏正是收款人。事件引起社會廣泛關注，原因是廉署規定大學捐款不能「匿名」，有關捐款涉嫌違反了廉署反貪規定。

港大校務委員會早前決定就事件展開調查，據悉調查已經大體完成。近日，有人卻利用傳媒對調查報告「放風」，意圖進行「期望管理」，指「今次的調查報告主要是找出校方在收取這筆捐款時，程序上是否合規，並非要查出誰是真正的捐款者，預料亦非如

一些投訴者所願能下結論把戴耀廷「置諸死地」、讓他失去教席『以儆效尤』。因此，調查報告公布後，無論結論如何，料會觸動批評者神經。」報道對調查報告內容如此清楚，明顯是港大中人有意放料，目的是減輕報告出台後反響，為陳文敏、戴耀廷保駕護航。然而，所謂規程問題不過是「捐款門」的旁枝末節，並非問題關鍵。因為誰都知道，戴耀廷向港大「轉交」匿名捐款，肯定已經違規，並沒有爭議之處。相反，對於涉案人士的調查和追究，才是調查的重中之重。

陳文敏、戴耀廷三宗罪絕不能不了了之

在事件中，陳文敏、戴耀廷明顯至少犯下三宗罪：一是違反了大學的收受捐款規定，有賄賂及干預校政

之嫌。廉署的反貪指引，列明大學不能接受匿名捐款，任何捐款都必須來歷清楚，捐款人要信譽良好。當中有防止收受贿賄的理念，所以大學在收受捐款時必須有真實捐款者姓名。但戴耀廷向港大「發展及校友事務部」轉交捐款時，卻一直拒透露捐款人姓名，當校方覺得不妥再三追問時，他竟然說就當作朱耀明捐出。戴耀廷身為捐款轉交者，堅拒指出幕後捐款人姓名，更故意掩飾，已經違反了反貪指引及大學的捐款規定。而陳文敏身為法律學院院長，明知捐款有問題，仍然照收不誤，沒有追問，心領神會，當中是否存在「串謀」處理違規捐款，豈能不查？

二是有關款項都是用作「佔中」，用作支援違法行動。《刑事訴訟程序條例》第八十九條規定，任何人「幫助、唆使、勸誘或促成他人犯罪的，與他人構成同樣的罪。」即是說，幕後捐款人已經觸犯了教唆犯罪，而陳文敏、戴耀廷身為法律系教授，知法犯法，公然隱藏違法捐款人身份，與「洗黑錢」無疑。港大對於違法的教職員，是否一句學術自由就可置之不理？難道說港大收了「贓款」都沒有問題？不必調查？

三是戴耀廷向港大民意研究計劃提供巨額捐款，最終卻出現了「佔中公投」嚴重報大數的情況，令人懷疑當中是否存在「黑金」操縱學術造假行為。港大民意研究計劃進行的「佔中公投」，經費自稱在社會上募捐，但直至截止日期前，仍然與預期經費相差極遠。及後，戴耀廷的80萬捐款就如「及時雨」般來到，令「佔中公投」順利進行。及後被揭發「佔中公

投」報大數十萬票，這很難不令人懷疑，當中有人是用錢操控民調。這樣就涉及到「黑金」操縱學術造假的問題，事件攸關民調以至大學聲譽，港大的調查只查規程，不查更重要的學術造假等問題，這是甚麼道理？

不搞學術搞政治 金字招牌褪色

港大曾經是港人的驕傲。李克強總理2011年8月18日在港大百年校慶典禮上致辭時，就高度評價指，在一個世紀風雨歷程中，香港大學先後培養了十三萬多名畢業生，輸送了大量胸懷大志、品學兼優、獻身科學、服務社會的優秀人才，他們為香港繁榮和祖國振興作出重要貢獻，也為人類文明進步事業發揮了積極作用。但令人扼腕痛心的是，港大近年不搞學術搞政治，金字招牌迅速褪色。據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特刊》(Times Higher Education)公佈的2015年度全球大學聲譽排行榜，香港大學排名首次「50強」不保，由去年的第43位下滑至51至60組別。

港大不斷「沉淪」，並非甚麼人要狙擊港大，而是由於港大一些教職員大搞校園政治，導致學術水平大瀉，才引發社會輿論關注。本來，港大管理層要重振聲譽，理應拿出魄力和勇氣，扭轉近年校內政治化泛濫的傾向。但如果連「捐款門」都沒有決心追查成因，追究責任，仍然在偏袒陳文敏、戴耀廷，意圖借一份報告愚弄大眾，試問如何服眾？如何令人相信港大管理層有革故鼎新的決心？最終只會將港大百年校譽毀於一旦，港大管理層理應三思。

815億「臨撥」過關 反對派仲想再拉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昨日在大會上討論特區政府提出的，在新年度財政預算案落實前的815億元臨時撥款決議案，以確保政府不會因缺乏資源而停止公共服務。不過，反對派就試圖阻撓，稱特區政府早前將25項財委會未審議的撥款申請項目一併納入有關的條例草案內，是當財委會「連橡皮圖章也不如」。儘管立法會最終以44票贊成、4票反對通過臨時撥款決議案，但有反對派議員明言，他們會在立法會審議財政預算案相關條例草案時拉布。

立法會稍後將討論有關落實新年度財政預算案各項惠民措施的撥款條例草案，為應付由前至財政預算案通過前的一段「空窗」期，特區政府提出涉及815億元的臨時撥款決議案。有關臨時撥款決議案涉及逾815億元以應付由下月1日開始，特區政府新一屆財政年度的開支。

陳家強：確保「空窗」期夠錢使

特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昨日在立法會大會上發言時指出，有關安排沿用已久，主要確保特區政府各部門不會受到立法會還未完成審議預算案工作，而出現資源用盡、被迫停止公共服務的情況。

是次申請的款項，涉及教育、社會福利、醫療衛生、保安等與市民息息相關的服務，款額相當於下

年度財政預算案撥款總額23%，能夠應付政府約兩個月時間的運作款項。

工黨主席李卓人就借題發揮，質疑特區政府早前將25項財委會未審議的撥款申請項目一併納入預算案內，以綑綁方式要求立法會通過，是「無規無矩」，將財委會當作「連橡皮圖章也不如」。

「人民力量」議員陳志全稱，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年年錯估」政府財政狀況，令財政預算案變成「財政詐騙案」。其同黨陳偉業更稱，他們會在立法會稍後審議預算案時拉布。

王國興批反對派「濫權」拉布

工聯會議員王國興在發言時強調，特區政府的做



■陳家強指出，有關安排沿用已久，避免出現資源用盡、被迫停止公共服務情況。 梁祖彝 攝

法符合情、理、法，也是傳統做法，並批評道：「有部分（反對派）議員，在審議財政預算案時濫用監察政府的職權，為拉布而拉布。」

最後，立法會以44票贊成、4票反對，通過約815億元的臨時撥款，讓特區政府有足夠資源，應付在新年度財政預算案生效前各部門的運作開支。



■林鄭月娥希望議員尊重特首與中央溝通的系統。 梁祖彝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連嘉妮）香港特區行政長官向中央政府述職規範化，特首梁振英於去年12月25日到北京述職時，向中央提交了述職文件。對於反對派工黨議員何秀蘭提出頭質詢，要求特區政府公開述職文件內容，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在立法會回應指，特區政府一般不會詳細公開與中央政府的溝通資料，並希望議員尊重特首與中央溝通的系統。

述職報告介紹政府工作爭取事項

林鄭月娥昨日出席立法會大會回答工黨議員何秀蘭的有關質詢時表示，行政長官在年度述職期間，除了向國家領導人口頭匯報外，一般會事前向中央政府提交述職報告，內容主要包括特區在經濟、社會、政治方面的最新情況，特區政府的工作以及希望爭取中央政府支持的事項等。

她續說，特首述職報告由特首辦負責統籌撰寫，經國務院港澳辦提交到中央政府，並遵照特區政府的通用檔案規定存檔。

就何秀蘭要求公開述職報告內容，林鄭月娥強調，特區政府一般不會詳細公開討論與中央政府溝通的資料，何況在2003年及2014年也曾先後出現類似質詢，但該兩次回答的內容也接近，並非個別一屆的特首的獨特答案。

特首在憲制上向市民中央交代

她又表明，特首在憲制上不但要向市民交代，同時也要向中央交代，要求議員尊重這兩套向不同對象交代的系統。在向公眾交代方面，林鄭月娥指出，特首述職前，其辦公室每次均會發出新聞稿公布有關安排；在述職期間，特首會主動會見傳媒，通報訪京的最新情況；特首每年會到立法會發表施政報告，匯報特區政府的工作進展以及介紹來年工作重點，並定期出席立法會答問大會回應議員的提問。

林鄭月娥指出，根據香港基本法第四十三條，特區行政長官是香港特區的首長，代表香港特區及為香港特區負責，而特首述職亦是履行憲制的要求，「現任行政長官以上任以來，一貫以詳盡、全面、客觀的方式，如實向國家領導人報告特區的情況以及特區政府的工作，中央領導人也充分肯定行政長官以及特區政府的施政。」

曾鈺成質疑何秀蘭說法不合邏輯

在聽完林鄭詳細的回應，何秀蘭仍不罷休，稱如果特區政府不公開有關報告內容，立法會議員如何接受政改方案云。不過，立法會主席曾鈺成即時質疑何秀蘭說法：「我不覺得你這個題目與主體質詢有什麼關係。」工業界林大輝則說，中央政府對香港事務，無論是經濟、民生、政治等都了如指掌、心中有數，任何特首無論口頭述職或書面匯報都無法報喜不報憂，欺上瞞下。



財委會主席月薪研加至14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小組委員會昨日向全體議員發出問卷，徵詢他們對下屆立法會議員薪津安排的意見，包括增加財務委員會主席的每月薪酬至近14萬元，與內務委員會主席的薪酬看齊的建議。

月薪為立會議員一倍半

小組委員會在昨日向全體議員發出問卷中解釋，財委會需要處理的事務日趨複雜、繁重，故建議考慮是否需要調高財委會主席的薪酬，即每月薪酬為一般立法會議員薪金的一倍半，約14萬元，與內務委員會主席看齊。現任財委會主席張宇人表示，目前財委會主席的工作時間和工作量大增，故他支持增加酬金。

問卷並諮詢議員對議員助理的數目、最佳人手編制及流失情況的意見，又要求議員提出如何挽留那些具大學程度或以上的全職議員助理，如訂出最低的月薪水平等，希望能夠挽留人才。問卷也徵詢議員應否為全職議員助理引入薪級表制度，與目前的公務員薪級表看齊。



■張宇人表示，目前財委會主席的工作時間和工作量大增，故他支持增加酬金。 莫雪芝 攝

周永康推羅冠聰作「棋子」繼續操縱學聯

廿四味
學聯即將迎來改選，當中最矚目的就是權力不受制約，獨掌大權的秘書長一職。在去年「佔領」行動中出盡風頭的周永康，正是憑着學聯秘書長的身份指揮行動。可以說，對於有政治野心的學生來說，學聯秘書長肯定是一個「戰略制高點」，陶君行、蔡耀昌等人都曾擔任此職，而一班反對派立法會議員助理，不少都是出身學聯秘書長。任何有意投身政治的人，如果曾擔任學聯秘書長，不但社會知名度大增，在反對派內更有「政治鍍金」之效，加上在去年「佔領」行動中大出

風頭，自然吸引不少人競逐。最新消息是，嶺南大學學生會前會長、學聯常委羅冠聰於社交網站宣布，將會角逐下一屆學聯秘書長，以羅冠聰學聯「老鬼」的資歷，相信秘書長一職已經手到拿來。事實上，在「佔領」期間羅冠聰雖然位居學聯常委之一，但誰都知道他在學聯內部並沒有發言權，並且一直唯周永康是從，由「七一預演佔中」、「926罷課後闖入政總東翼公民廣場」、「佔領期間負責後勤工作」，甚至陪同周永康上演「闖京騷」等，他通通都緊遵周永康指令，沒有個人意志，是周永康在學聯的得力左右手，密切程度甚至勝過副秘書長岑敖暉。

郭中行 資深評論員

以政治水平、組織能力、聲望而論，羅冠聰都乏善足陳，能夠在傳媒上不斷曝光，享受群眾掌聲，不過是因為緊跟周永康而已。現在學聯即將換屆，周永康不可能繼續擔當秘書長一職，於是推出羅冠聰作「棋子」，目的不過是繼續操縱學聯。學聯領導層是一個小圈子組織，要控制並不難，過去反對派在學聯植根多年，令不同意見者難得其門而入，成功將學聯變成反對派的衛星組織。一場「佔領」行動無疑令學聯政治聲望高漲，但很快就遭到四面抨擊，有不滿其激進路線、發動違法行動；有不滿其不夠激進；有不滿周永康的「港獨」立場。為了保住對學聯的領導權，周永康必須派出得力手下接任秘書長一職，以延續其路

線。

而羅冠聰剛剛成功「擊退」了嶺大的「退聯公投」，有「戰功」在身，又一直深得周永康信任，自然是理想人选。於是周永康近日不斷為羅冠聰接任秘書長造勢。相信在沒有強勁對手的情況下，羅冠聰將可當選。其實，他的當選也是為了今年夏天的大規模「佔領」作準備。政改約於6月在立法會表決，不論通過或否決，激進派也肯定會搞事，而時間就是暑假，待全港學生都放假，屆時學聯和「學民思潮」就會重施故伎，鼓動學生再次發動「佔領」，其中立法會、政府總部將是他們的主要目標。

既然學聯已經磨刀霍霍，當然需要有人指揮，有了羅冠聰出任「傀儡秘書長」，實際指揮權等如在周永康等「老鬼」手上。因此，周永康安排羅冠聰接任秘書長，目的並不簡單，今年夏天香港注定不會平靜。